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 2819 号 A616 房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

3、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黄璨列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海涛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体现业绩考核指标的合理性和科学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发挥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效果。经过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关于公司业绩考核部分进行修订，并取消了递延考核及解锁的安排。经审核，《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员工持股计划的制定旨在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实现企业的长远发展与员工利益的充分结合，有利于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

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本公司持股计划的情形。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因公司监事黄海涛先生、周洁莹女士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关联监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故本议案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 50%，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无法对本议案形成决议，本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案）>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制定了《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案）》中公司业绩考核部分进行调整。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因公司监事黄海涛先生、周洁莹女士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关联监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故本议案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 50%，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无法对本议案形成决议，本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